千亿投资迎新机遇 北交所打新“热浪滚滚”

流动性低位徘徊、股价迟迟不涨、新股频频破发……这一度成为北交所的标签,也成为部分投资者对北交所望而却步的重要原因。

如今,随着沪深交易所IPO节奏阶段性收紧和北交所“深改19条”的发布,一切正在悄然生变。

在受访人士看来,北交所正在成为资金的新出口,同时酝酿着投资新机遇。

一方面,短期来看,北交所打新收益显著,10月下旬以来的北交所新股无一破发;单只新股的打新户数也由昔日的5万户左右骤增至十余万户乃至近三十万户。

另一方面,北交所二级市场流动性显著提升,首次跑赢沪深交易所。截至1月14日,北交所区间日均换手率高达10.67%,同期创业板、科创板、沪深主板换手率则分别仅为3.97%、2.32%和2.50%。

千亿资金奔涌打新

有北交所打新爱好者发现,中签正在变得越来越难。

往日北交所打新中签率超1%的大有所在,5%以上的也不鲜见,高者甚至可以达到18.48%。然而,2023年11月以来,北交所打新中签率却大幅下降,普遍不足0.6%,12月中旬以后,5只新股连续中签率更是不足0.1%。

中签率大降背后,是北交所打新户数的翻倍式增长。

2023年9月1日“深改19条”发布以前,北交所打新户数普遍不足5万户。“深改19条”发布以后整体成增加态势,于11月16日登陆北交所的泰鹏智能打新户数达到13.20万户,此后上市的北交所新股打新户数均在10万以上。

于12月14日上市的派诺科技,打新户数达到23.36万户,创下2022年4月以来北交所单只新股打新户数之最。

截至2024年1月14日,在派诺科技之后上市的5只北交所新股打新户数均在22万以上;最新上市的云星宇打新户数更是高达28.03万,逼近30万大关。

伴随打新户数的大增,北交所新股打新冻结资金也水涨船高。云星宇冻结资金高达2013.47亿元,创北交所打新冻结资金纪录。

2023年11月30日以来上市的另外8只新股(机科股份、广厦环能、无锡晶海、派诺科技、灵鸽科技、西磁科技、莱赛激光、捷众科技)打新冻结资金也都在1000亿元以上。

北交所打新户数和打新资金缘何大增?

根据受访人士分析,主要源自三大因素:

首先,新股上市首日普遍大涨,破发不再;且股价长期高于发行价。

根据Wind统计,10月下旬以来,北交所新上市企业共25家,相对发行价无一破发。上市首日涨超100%的共10家,占比58.82%;其中,10月27日上市的阿为特,上市首日股价更是暴涨1008.33%。

其次,沪深交易所IPO节奏阶段性收紧,使得创业板、科创板、主板可以打新的股票数量大幅下降,打新资金只得另寻出路,北交所即成为其新战场。

再者,从打新制度来看,与沪深交易所的“市值打新”不同,北交所实行“现金打新”。“市值打新”下,投资者必须持有足够市值的该板块上市公司股票方能参与打新,打新受限相对较多。而在实行“现金打新”的北交所,打新者无需持有北交所股票,只需在申购前将足额资金存入证券账户即可。

“在当前新股上市无一破发的环境下,由于打新风险明显小于二级市场投资,对于一些风险厌恶型投资者而言,实行‘现金打新’制度的北交所,较实行‘市值打新’的沪深交易所,更具打新吸引力。因此,北交所打新成为‘香饽饽’。”受访人士表示。

此外,北交所投资者队伍的扩容也为打新力量的增强提供助力。截至2023年12月28日,北交所合格投资者开户数达到675万户,较2023年年初增加近150万户。

赚钱效应显著提升

如果说北交所打新户数暴增,更多源于2023年11月以来A股新股破发普遍不再,是在吃短期的无破发红利,那么,北证50的逆势大涨和北交所流动性的显著改善,更能彰显北交所投资吸引力的大幅提升。

一方面,Wind数据显示,2023年11月以来至今,北证50大涨23.44%,显著跑赢沪深300(-8.07%)、中证500(-5.83%)等各类A股主要指数。

另一方面,北交所同期区间日均换手率高达10.67%,其他A股板块区间日均换手率均在4%以下,科创板和主板区间日均换手率更是不足2.5%。

而在过去的大多数时间内,北交所换手率长期保持在3%以下,有时甚至不足2%,显著低于科创板和创业板彼时换手率。

这意味着,2023年11月以来,北交所已经摆脱换手率低、流动性差的低迷态势,成为投资者积极交易的活跃市场。

过去一直冷冷清清的北交所,如今为何备受投资者青睐?

在受访人士看来,根本原因在于北交所正在成为资金新出口,赚钱效应大概率将明显改善。

首先,从投资标的来看,由于沪深交易所上市节奏放缓且何时恢复不明朗,政府、保代组团鼓励按照现行沪深交易所上市标准上市难度较大的企业转道北交所,这些企业中,不乏大市值企业和具备较强创新能力的中小市值企业。

与此同时,针对优质IPO企业,北交所向其开出更为便捷的上市通道,使得此类企业能够以更快的速度登陆北交所。

换言之,北交所IPO项目储备综合实力明显改善,并且不久后将有强实力企业成功上市,北交所上市公司质量提升指日可待。

其次,从发行市盈率来看,相较于沪深交易所,北交所发行市盈率相对偏低,大多数在20倍以内,明显低于行业静态市盈率。即使是近期发行市盈率最高的云星宇,其发行市盈率仅为22.11倍。

相对较低的发行市盈率,对于投资者而言,则意味着更低的投资风险和更高的股价上涨空间,因此,发行市盈率相对较低,成为北交所投资吸引力较高的因素之一。

再者,公募基金等更多长期资金进入北交所已成定势。在2023年11月8日召开的2023金融街论坛年会上,北交所总经理隋强表示,将推动个人投资者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等机构积极入市,不断优化北交所投资者结构,加速拓展做市商数量和类型,改善交易估值、提升市场流动性。

供稿:《21世纪经济报道》崔文静/文

2024年首只退市股华仪电气摘牌

1月16日,华仪电气(*ST华仪)正式摘牌,意味着这家上市24年,借壳17年的风电企业最终退出A股。资料显示,华仪电气主要从事高压电器、风能发电设备制造销售的电力设备行业,2007年借壳苏福马登陆上交所主板,成为浙江温州乐清第一家A股上市公司。

上市以后,受风电抢装等行业趋势影响,华仪电气一度也迎来风光时刻,多年盈利破亿,2015年市值顶峰高达150亿元。不过,同样在风电领域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下,2018年以后,公司再无盈利记录。

2019年年底,华仪电气自曝违规担保、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等多重问题,涉及资金超20亿元,随后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在此之后,公司元气大伤,至今仍有超10亿元资金无法追回。

2021年,伴随着控股股东华仪集团进入破产程序,违规担保、资金占用问题完全成为“坏账”,当年,公司陈道荣及陈孟列父子被罚终身市场禁入和10年证券市场禁入。

此后,公司不断遭遇各种金融借款诉讼、投资者诉讼等,经营状况等毫无起色。Wind数据显示,2019年至2022年,华仪电气营业收入分别为10.86亿元、8.39亿元、3.68亿元、2.96亿元;对应归母净利润分别是-29.15亿元、0.34亿元、-8.36亿元、-4.85亿元。

2023年6月21日,公司再度公告,公司当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决定对公司立案。

2023年11月25日,公司公告,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证监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根据告知书,公司2017年至2022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假记载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经测算,公司2016年至2019年的归母净利润均为负,可能触及上交所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从2023年11月20日开始,华仪电气连续跌停,12月25日最后一个交易日,股价最终收于0.37元,市值2.81亿元。

而就在退市前夕,公司也收到了浙江证监局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由于多年虚增业绩等问题,华仪电气被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00万元罚款。时任董事长、总经理陈孟列收到警告,并处以150万元罚款。时任副总经理张学民收到警告,并处以50万元罚款

值得注意的是,在华仪电气之后,2024年退市潮也将开始,2023年12月26日和27日,*ST柏龙和*ST泛海双双触及面值退市红线,目前已收到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停牌待宣。

这两家公司均已公告,公司股票已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1元,已触及深交所交易类退市规定。目前公司已经停牌“待宣”。*ST爱迪已连续17个交易日低于1元/股,ST鸿达已连续18个交易日低于1元/股,均锁定面值退市。

来源:界面新闻 沈溦/文

券商抢抓做市业务 开拓自营新“蓝海”

随着市场交易品种的不断丰富,券商积极把握做市业务发展机遇,申请和获批做市业务相关资格的券商逐步增加。近日,10家券商获得上交所债券做市业务优秀做市商,还有多家券商正在筹备申请北交所做市商资格。

为市场稳步提供流动性的同时,券商通过布局做市业务,有效增强业务之间的联动效应、提升长期可持续的盈利能力。不少具备一定实力的券商正积极拓宽做市业务版图、加强做市业务能力、丰富做市策略。

债券做市业务于2023年2月6日正式启动,首批共有12家券商参与做市。此后,沪深交易所进场提供债券做市服务的券商数量持续扩充,其中,截至2024年1月15日,上交所做市商数量为15家,包括主做市商11家、一般做市商4家;深交所做市商数量为14家,包括主做市商10家、一般做市商4家。例如,去年末,兴业证券相继获批沪深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资格,公司在筹备阶段从制度体系、团队建设、风控合规、系统准备等方面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近日,上交所披露了2023年度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做市商考核结果,其中,东方证券、中信证券、中国银河、申万宏源证券、华泰证券、中信建投、招商证券、国信证券、国泰君安、国投证券获评优秀做市商(利率债、信用债)。

光大证券固收首席分析师张旭表示:“预计未来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做市商队伍还将壮大。市场竞争的增加将促使做市商报出的价差进一步收敛,推动流动性和报价业务成交量的进一步提升,从而更科学合理地引导资金配置,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作为重资本业务,做市业务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做市底仓的购入,对券商的资本实力要求较高,证券行业中拥有做市业务资格的券商还是少数,多以头部券商为主。

“不断丰富和完善做市制度是做市业务发展的前提。”中国银河研究院策略分析师、团队负责人杨超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首先,应不断完善和扩展做市业务的产品范围,包括股票、债券、外汇、期货、期权等,产品多样化不仅可以提高市场的流动性和吸引力,还可以丰富对冲工具,提高做市商收入稳定性。其次,应考虑降低做市商交易成本,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提高做市商做市积极性。最后,应建立严格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限额控制、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测系统,以降低潜在风险并确保市场稳定。

财信证券非银分析师刘敏认为:“券商传统自营业务波动性大的弊端显现,随着资本市场改革的深化及衍生品业务的发展,资本市场进一步完善做市交易机制,券商自营业务去方向化转型有望进一步深化,做市交易业务或将成为券商未来着重开发的蓝海。未来做市交易机制有望不断完善,为券商自营业务转型提供条件与动能。”

据《证券日报》周尚仔/文

监管对可转债业绩“大变脸” 三家机构被罚

虽然赚了百万、千万元的保荐承销费,但是保荐项目却在证券发行上市当年玩起了业绩“大变脸”,证监会对这种“只荐不保”的行为严格监管。

1月12日,证监会连发6条监管处罚,分别针对中信证券、中德证券、万和证券,以及这3家券商的6名保荐代表人。

记者注意到,其原因就是3家券商及6名保荐代表人保荐的可转债项目,发行人在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发生了营业利润“腰斩”,甚至直接亏损的情况,违反了《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7号)(以下简称《保荐办法》)第七十条的规定。

另外,本次处罚也是因业绩“变脸”,在往年对保荐代表人出具监管措施的基础上,首次对保荐机构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事发可转债项目

证监会披露称,中信证券保荐的恒逸石化(发行人)可转债项目,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即亏损、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中德证券保荐的永东股份(发行人)可转债项目,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万和证券保荐的永吉股份(发行人)可转债项目,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

因此,证监会决定对中信证券、中德证券、万和证券分别采取警示函措施。同时,证监会还对中信证券保荐代表人毛宗玄、朱玮,对中德证券保荐代表人崔学良、潘登,对万和证券刘江、陈春昕分别采取了监管谈话措施。

记者获悉,刘江、陈春昕目前都已从万和证券离职。

恒逸石化发布的公告显示,2022年7月,恒逸石化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30亿元的可转债,中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恒逸石化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1377.36万元。2022年恒逸石化亏损10.8亿元。

永东股份发布的公告显示,2022年4月,永东股份公开发行了总额为3.8亿元的可转债,中德证券作为保荐机构,永东股份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500万元。2022年永东股份营业利润为0.39亿元,同比下滑约89%。

永吉股份发布的公告显示,2022年4月,永吉股份公开发行了总额为1.46亿元的可转债,万和证券作为保荐机构,永吉股份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283.02万元;2022年永吉股份营业利润为0.37亿元,同比下滑约79%。

强化监管意图

上述3家保荐券商及6名保荐代表人被罚的依据是2023年2月证监会修订发布新的《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7号)。本次修订对原有业绩下滑相关条款进行了整合。

根据前述办法第七十条规定,发行人在持续督导期间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中国证监会可以根据情节轻重,对保荐机构及其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责令改正、监管谈话、对保荐代表人依法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暂停保荐机构的保荐业务等监管措施。

其中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和主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证券并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和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证券并上市当年即亏损且选取的上市标准含净利润标准。

值得一提的是,注册制试点以来,每年都有因发行人业绩“变脸”受到相关监管措施的处罚,其中既包括首发项目、配股项目,也包括可转债目,但都是仅对保荐代表人进行处罚。以2022年为例,先后就有国泰君安、海通证券、中银证券、华西证券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等券商的10名保荐代表人受到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3个月,或是不适当人选6个月等相关处罚。

记者注意到,本次则是在往年对保荐代表人出具监管措施的基础上,首次对保荐机构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据悉,市场普遍认为,本次罚单下发,强化了保荐机构不能再“只荐不保”的监管意图,监管层加大了对上市当年业绩下滑的惩罚力度,从而实现对发行主体以及中介机构的更强约束。

供稿:《每日经济新闻》陈晨/文